# 阳西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

## 阳西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等法律文书送达公告

阳西县溪头镇对虾养殖协会

你协会存在连续多年未依法报送年度工作报告的违法行为。根据《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定对阳西县溪头镇对虾养殖协会作出“吊销登记证书”行政处罚（文号：西民政退役军人社罚决〔2026〕第001号）。

因其他方式无法送达，根据《社会组织登记管理机关行政处罚程序规定》第四十七条的规定，现公告送达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《收缴物品通知书》《列入社会组织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告知书》《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告知书》等法律文书，你协会应当自公告发布之日起30日内到我局领取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等相关法律文书，逾期即视为送达。

如不服本行政处罚决定，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阳西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依法向广东省阳江市阳东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联系地址：阳西县桥平一路151号
联系部门：社会事务与区划地名股
联系电话：0662-5538339

阳西县民政和退役军人事务局
2026年10月27日